

#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泰安供电公司 泰安宁阳泗庄（蟋都）110kV 输变电工程(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18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泰安供电公司组织召开了泰安宁阳泗庄（蟋都）110kV 输变电工程(一期) 竣工环保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泰安供电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调查报告编制与监测单位山东鲁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并邀请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会议期间，建设单位介绍了工程基本情况，验收调查单位汇报了工程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基本情况

泰安宁阳泗庄（蟋都）110kV 输变电工程(一期) 建设项目包括蟋都110kV 变电站工程和110kV 输电线路工程组成。本项目分批验收，B 线线路未架设完成，B 线建设完成后单独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变电站及 A 线。蟋都站位于泰安市宁阳县泗店镇 S104 省道西侧约 200m，洸府河东侧约 120m。主变 2×50MVA，主变户外，110kV 配电装置 GIS 户内。新建线路路径长 0.804km，其中双回电缆线路长度 0.025km，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0.779km。建设项目实际总投资 571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 万元，占总投资 0.65%。

2020 年 9 月 7 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以宁环辐表审（2020）1 号对泰安宁阳泗庄（蟋都）110kV 输变电工程(一期) 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11 月 15 日投入调试。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优化架设方式，部分线路长度缩短，部分线路微调，但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建设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 四、验收调查结果

施工期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临时占地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工程及环境敏感目标处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站内少量生活污水经站内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不外排，产生的废旧蓄电池和废变压器油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 五、验收结论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监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的规定，验收合格。

## 六、建议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的环境管理，做好科普宣传、公众沟通与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3 月 18 日

